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

113 年在地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議程

壹、 主席致詞(10:00~10:05)

貳、 業務單位報告(10:05~10:10)

一、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分署在地溝通及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十四條，本會議請委員聽取並確認提報工程於在地溝通各單位意見納入參採情形，並提供意見。

二、 本次會議提案如下：

(一)澎湖縣湖西海堤整體環境改善工程

(二)澎湖縣中屯海堤整體環境改善工程

(三)旗山溪旗山堤段整體環境改善工程

參、 簡報(10:10~11:00)

肆、 討論事項(11:00~12:10)

伍、 臨時動議(12:10~12:30)

陸、 主席結論(12:30~12:40)

柒、 散會(12:40)